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勞工行政

科 目：就業安全制度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我國就業服務法規定，當國家遭逢經濟不景氣致大量失業時，政府應採取措施，以降低失業衝擊，請問是那些措施？（25分）
- 二、失業給付是就業保險法中最重要的保險給付，請問在何種情況下，就業保險被保險人得申請失業給付？又在何種情形下，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可拒絕就業保險被保險人的失業給付申請？（25分）
- 三、請說明我國引進外籍勞工的基本政策。（25分）
- 四、請說明下列名詞的定義：（每小題5分，共25分）
  - (一)就業市場
  - (二)人力規劃
  - (三)失業認定
  - (四)職業證照
  - (五)職務再設計